

关于开展“粤省事”移动政务服务平台宣传推广的工作方案

暨南大学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

2019年10月28日

第一部分 工作目标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粤省事”移动政务服务平台宣传推广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校的实际情况，“粤省事”移动政务服务平台宣传推广工作的目标如下：

一、在校内和各部门之间建立常态化的工作机制，明确各部门任务，持续深入推进“粤省事”平台在校内的推广。

二、大力开展教职工内部宣传推广工作，通过微信公众号、微博、门户网站，和在人流密集区域摆放宣传资料等多种方式，用新媒体和传统宣传方式相结合，努力提升“粤省事”在广大师生中的普及程度，努力实现本校教职工“粤省事”平台使用全覆盖。

第二部分 工作计划

一、组织领导和工作协调

根据学校安排，由暨南大学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为牵头部门，负责组织协调学校相关部门做好宣传推广工作，负责向教育厅报送工作

进展情况。

为做好工作安排，学校于 2019 年 11 月，召开“粤省事”移动政务服务平台宣传推广工作协调会，组织学校党政办公室、宣传部/新闻中心、保卫处、学工部（社区管理中心）、研工部、总务处（饭堂、课室管理中心）、图书馆、各校区管理委员会和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等单位参加，确定任务划分、工作目标并落实经费，共同推动该项工作。

二、加强宣传推广组织策划

为做好宣传推广，拟分别从以下多个方面开展工作。

1. 微信公众号宣传

分别通过暨南大学官方微信公众号（暨南大学官方订阅号、暨南大学官方服务号）和暨南大学系列微信公众号发文宣传“粤省事”移动政务服务平台。

2. 微博宣传

通过暨南大学官方微博发文宣传“粤省事”移动政务服务平台。

3. 门户网站宣传

在暨南大学门户网站添加“粤省事”链接。

4. 节假日和重大活动期间，宣传“粤省事”平台

由宣传部/新闻中心组织，适时开展“粤省事”平台宣传工作。

5. 依托三大运营商校园营销活动，提升师生普及度

协调三大运营商，在校园开展营销活动过程中，针对“粤省事”

平台。

三、校园内部宣传推广

1. 制作易拉宝、张贴宣传海报和宣传手册根据教育厅提供的素材电子版，制作易拉宝、宣传海报和宣传手册。

2. 在人流密集区摆放易拉宝、张贴宣传海报，摆放宣传手册根据教育厅提供的素材电子版，制作易拉宝、宣传海报和宣传手册，在人流密集的公共区域设置区域，开展有关宣传展示。

相关地点包括：教学楼、宿舍楼、饭堂、图书馆、行政楼、科学馆；各校区相应场地。

3. 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宣传片

向校内各单位提供“粤省事”宣传片和图片；组织校内各公共区域和楼栋大堂电子屏滚动播放宣传片。

4. 组织教职工完成“粤省事”平台注册，实现全覆盖

发布校内通知，组织各单位引导和鼓励教职工注册使用。

四、报送信息

1. 2019年10月24日前将牵头部门和负责人回执，推广工作计划和目标报送省教育厅。

2. 2019年10月起，每月20日前报送宣传推广进展情况。工作开展和信息报送的结束时间根据省教育厅后续的工作安排确定。

第三部分 各部门任务清单

为了认真完成省教育厅布置的“粤省事”移动政务服务平台宣传推广工作，需要我校各部门的紧密配合。现在将各部门需要完成的任务分配如下。

一、各部门都需要完成的共同任务

1. 每个部门制定本部门开展宣传推广工作的实施方案，确定一名负责此项任务的领导和一名联系人，将方案和人员信息于11月10日前报送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联系人：冉丽，电话：85220012，QQ：752592898。

2. 各部门联系人需加入到工作QQ群（群号910203882），并负责协调本部门负责的工作任务，按时报送工作方案和工作进展。

3. 动员本部门人员注册、使用“粤省事”平台。动员本部门人员通过微信群、朋友圈宣传、推广“粤省事”平台。

4. 在本部门负责的室内外电子屏幕播放宣传片的时间一周不少于14小时（需在8:00-18:00时间段播放）。

5. 通过本部门的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粤省事”平台宣传推广。

6. 在学校确定的集中宣传时间段内，做好重点宣传工作。

7. 每月16日前报送过去一个月（上月16日至本月15日）宣传推广工作进展情况。执行大屏幕播放、摆放易拉宝等任务时，需提供现场照片。

二、各部门都需要完成的任务清单

（一）党政办公室

1. 负责协调三大运营商，在校园开展营销活动过程中，采取摆放易拉宝、张贴宣传海报，摆放宣传手册的形式，增加对“粤省事”平台的宣传。

2. 发布校内通知，组织各单位引导和鼓励教职工注册使用。组织教职工完成“粤省事”平台注册，争取实现全覆盖。

（二）宣传部/新闻中心

1. 通过微信公众号宣传。分别通过暨南大学官方微信公众号（暨南大学官方订阅号、暨南大学官方服务号）发文宣传“粤省事”移动政务服务平台，并组织发动暨南大学系列微信公众号转发和宣传。

2. 通过暨南大学官方微博发文宣传“粤省事”移动政务服务平台。

3. 节假日和重大活动期间，在校园内宣传“粤省事”平台。

4. 组织校内各公共区域和楼栋大堂电子屏滚动播放宣传片。

（三）保卫处

1. 在人流密集区（如行政楼等地点）摆放易拉宝、张贴宣传海报，摆放宣传手册。

2. 在所管辖的电子显示屏上滚动播放宣传片。

（四）学工部（社区管理中心）、研工部

1. 在人流密集区（如学生宿舍）摆放易拉宝、张贴宣传海报，摆放宣传手册。

2. 通过辅导员、学生组织、网站和新媒体等系列手段向全校学生宣传推广“粤省事”移动政务服务平台。

（五）总务处

在人流密集区域（如饭堂、教学楼）摆放易拉宝、张贴宣传海报，摆放宣传手册。

（六）图书馆

在图书馆门口、图书馆大厅适当位置摆放易拉宝、张贴宣传海报，摆放宣传手册。

（七）各校区管理委员会

1. 在各校区人流密集的区域摆放易拉宝、张贴宣传海报，摆放宣传手册。

2. 参考学校的工作方案，制订并实施校区宣传推广方案，并组织校区内各部门做好有关工作。

（八）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

1. 负责本次任务的规划、协调工作，负责汇总学校各部门工作

进展，每月向学校和教育厅报送工作情况，负责向学校各部门传达省教育厅工作要求。

2. 向校内各单位提供“粤省事”宣传片和图片素材电子版。

3. 根据教育厅提供的素材电子版，制作易拉宝、宣传海报和宣传手册。

4. 在暨南大学门户网站添加“粤省事”链接。

5. 在科学馆大厅的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宣传片。6. 提供电话和网络在线支持，当校内教职工在使用过程中遇到问题时，可以提供在线帮助（服务 QQ: 752592898，服务电话: 85220012）。